

四川荣州东南装配式绿色建筑产业基地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12月2日，四川荣州东南绿建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四川荣州东南装配式绿色建筑产业基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环保验收会议的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四川荣州东南绿建科技有限公司及相关专家，在听取了四川荣州东南绿建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建设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和四川荣州东南绿建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后，通过现场查验、资料审查和询问，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四川省自贡市荣县经济开发区-南区（东经：104.405538，北纬：29.407857），为新建项目。本项目用地面积99948.52m²，总建筑面积60174.04m²，主要建设1栋5F研发楼、1栋5F宿舍楼、1栋1F生产厂房、1栋1F附属用房、1栋3F食堂，其他为配套功能用房。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年产焊接箱型钢构件1.8万t，焊接H型钢构件十字型钢构件8万t，管桁架构件1.4万t，墙型钢板剪力墙钢构件1.8万t的生产能力；

项目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本项目劳动定员120人。年工作日300天，实行单班制，每天生产8小时，夜间不生产，厂区内设置员工食堂和员工住宿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四川荣州东南装配式绿色建筑产业基地》由四川荣州东南绿建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2024年1月，四川添冠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四川荣州东南装配式绿色建筑产业基地》环境影响报

告表，自贡市荣县生态环境局于2024年1月29日以自环荣县审批[2024]1号文件给予批复。

项目已于2024年2月开始开工建设，2024年8月竣工，现已正常试运行。项目建成投运至今，未发生环境违法事件，无环境行政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设计总投资为35000万元，环保设施投资为86万元，占总投资的0.25%；本项目实际总投资35000万元，环保设施投资为111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0.32%。

（四）验收监测调查范围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范围主要为主体工程、仓储工程、公用工程、办公及生活设施、环保工程等。验收监测调查内容为项目废气、废水、固废、噪声处置情况检查、环境管理检查、风险防范措施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现场踏勘，本次验收变化为增加了1个31.58m³氩气罐，氧气罐体积变为31.58m³、二氧化碳罐体积变为31.6m³；项目喷漆房密闭，废气采用喷漆房密闭+移动集气罩+干式过滤+三级过滤+活性炭+催化燃烧（CO）+20m高排气筒（编号：DA001）；危废暂存间废气接入编号：DA001废气排气筒处置；抛丸粉尘采用两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分别由20m高排气筒排放（编号：DA002、DA003）；焊接打磨废气采用万向焊机悬臂系统和集气罩进行焊接烟尘的收集后进入滤筒除尘器中处理后由20m高排气筒排放（编号：DA004）；

项目基本按照环评建设内容建设；实际建设的环保设施设备较环评要求进行优化建设。其他如建设地点、工艺、规模等未发生重大变更。

本项目实际变动情况参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1）废水

外排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包括食堂废水）。

治理措施：

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先经隔油池隔油处理）经厂区内自建化粪池收集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的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截污干管，经荣县工业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郝家坝）集中处理，处理达《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中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后，排入旭水河。

（2）废气

废气主要产生工序为喷漆废气（主要为有机废气 VOCs、漆雾）、焊接烟尘、切割粉尘、抛丸粉尘、食堂油烟。

治理措施：

1、**喷漆废气：**项目调漆、喷漆、晾干工序均在喷漆房内进行，喷漆房为伸缩式喷漆房，整体框架结构，内覆优质 PVC 阻燃布，可展开形成密闭喷漆房，废气采用喷漆房密闭+移动集气罩+干式过滤+三级过滤+活性炭+催化燃烧（CO）+20m 高排气筒（编号：DA001）。

2、**切割粉尘：**对切割粉尘进行清扫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单位。

3、**焊接烟尘**：采用万向焊机悬臂系统和集气罩进行焊接烟尘的收集后进入滤筒除尘器中处理后净化尾气经 20m 排气筒（编号：DA004）排放。

4、**抛丸废气**：抛丸生产线分两条生产线建设，每条生产线抛丸粉尘采用 2 台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20m 高排气筒排放（编号：DA002、DA003）。

5、**食堂油烟**：食堂安装油烟净化器对产生的油烟进行处理，并由专用油烟通道引至楼顶排放（编号：DA005，H=15m）。

（3）噪声

项目合理布局、定期维修、减震、隔声措施，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 1#-4#点位昼间、夜间噪声检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声功能区噪声的限值要求。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餐厨垃圾、金属边角料、焊渣、废钢丸、废包装材料、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收集的金属粉尘）和危险废物（废机油、废机油空桶、含油手套及抹布、废催化剂、废活性炭、废油漆桶、漆渣）。

治理措施：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金属边角料、焊渣、废钢丸、废包装材料、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收集的金属粉尘）收集后外售物质回收单位。

生活垃圾：厂区内设置垃圾桶统一收集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做到“日产日清”。

餐厨垃圾：每日使用加盖塑料桶进行收集，收集后由专人每日清运，不得在食堂内滞留过夜。

危险废物（废机油、废机油空桶、含油手套及抹布、废催化剂、废活性炭、废油漆桶、漆渣）：集中收集于危废暂存间暂存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理。

四、环境保护措施调试效果

根据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四川荣州东南装配式绿色建筑产业基地》（瑞兴环（检）字[2024]第 2247 号）、《四川荣州东南装配式绿色建筑产业基地环保竣工验收补测》（瑞兴环（检）字[2024]第 2935 号），废气、噪声监测结果如下。

（一）废气

验收期间有组织废气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表 3 中标准污染物排放限值；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标准；油烟满足《饮食行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标准；

无组织废气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5 标准；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NMHC 排放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相关标准要求。检测达标。

（二）废水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污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的三级标准。检测达标。

（三）噪声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检测达标。

五、环境管理情况

四川荣州东南绿建科技有限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对项目环保设施提供有效的制度，促进本项目环保事业的发展，项目成立了环保机构，明确了环保机构职责：1、在分管领导负责下，认真贯彻执行国家、上级主管部门的有关环保方针、政策和法规，负责企业环保工作的管理、监察和测试等。2、负责组织制定环保长远规划和年度总结报告。3、监督检查本项目执行“三废”治理情况。4、组织企业内部环境监测，掌握原始记录，建立环保设施运行台账，做好环保资料归档和统计工作，按时向上级环保部门报告。5、对企业员工进行环保法律、法规教育和宣传，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根据调查，项目在运行过程中，按照环保制度的规定进行，加强了项目环保设施的管理。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已结束，严格落实相关环保措施，无投诉情况。项目验收期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废水、固废合理处置。

七、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四川荣州东南装配式绿色建筑产业基地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经过验收调查和监测，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未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行政法规受到处罚，废气、废水、噪声能够达标排放，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得到合理处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的要求，原则同意通过验收。

八、后续要求

（一）严格环保管理制度及专人负责制度，加强对环保设施运行情况的管理和检查，定期对废气、废水、噪声进行检测，确保其正常

运行，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二) 对危废间进行规范化建设，按照相关要求认真落实各项事故应急处理措施，加强应急事故演练，避免污染事故的发生。

九、验收人员信息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附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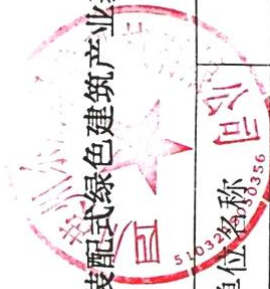
四川荣州东南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 12 月



附件:

四川荣州东南装配式绿色建筑产业基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类别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字
建设单位	周天才	四川荣州东南装配式绿色建筑产业基地	安全	13558658351	周天才
	王大海	四川荣州东南装配式绿色建筑产业基地	安全	13880816876	王大海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环评单位					
验收监测报告 编制单位					
验收监测报告 监测单位					
环保技术专家	李莉	四川省生态环境监测总站	高工	18990081305	李莉
	于燕子	四川省生态环境监测总站	高工	18990081375	于燕子
	何水鼎	自贡市生态环境监测服务中心	高工	18990081375	何水鼎